附件4

**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“闽江之心”活动经费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“闽江之心”活动经费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开展30场闽江之心系列活动，丰富群众业余文化生活，为闽江之心南岸文化氛围再添新彩。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71.68分，等级为中，设置绩效目标5个，实际完成3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二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预算使用执行率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35.04，分值10，得分3.89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组织活动次数(场次)，目标值5，完成值30，分值20，得分20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资金使用及时率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35.04，分值20，得分7.79。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群众参与活动积极性(分)，目标值8，完成值8，分值30，得分30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群众满意率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95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1. 年底财政资金紧张，部分费用未能及时支付，导致支付进度较慢，执行率较低。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

1. 提前做好用款计划，跟进用款支付进度，及时支付资金，继续开展闽江之心系列活动，为“闽江之心”南岸文化氛围再添新彩。